

1月12日 常年期第一週星期五（雙數年）

谷 2:1-12

過了一些日子，耶穌又進了葛法翁，人聽說他在家裏，就聚來了許多人，以致連門前也不能再容納，他就對他們講道。那時，有人帶著一個癱子到他這裏來，由四個人抬著；但因為人眾多，不能送到他面前，就在耶穌所在之處，拆開了房頂；拆穿之後，把床縋下去，癱子在上面躺著。耶穌一見他們的信心，就對癱子說：「孩子！你的罪赦了。」那時，有幾個經師坐在那裏，心裏忖度說，「怎麼這人這樣說話呢？他說了褻瀆的話；除了天主一個外，誰能赦罪呢？」耶穌憑自己的神力，即刻認透了他們私自這樣忖度，遂向他們說：「你們心中為什麼這樣忖度呢？什麼比較容易呢？是對癱子說：你的罪赦了；還是說：起來，拿你的床走？但為叫你們知道：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——遂對癱子說：我給你說：起來，拿你的床，回家去吧！」那人遂起來，立刻拿起床，當著眾人的面走出去了，以致眾人大為驚愕，遂光榮天主說：「我們從未見過這樣的事！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這是耶穌第二次到葛法翁，有幾個人可能聽說過關於耶穌的事，也相信耶穌的能力，就抬來一個癱子，因為人太多，不能送到他面前，於是拆開房頂，把癱子縋下去，放在耶穌面前。耶穌因他們的堅持不懈，以及他們的信心，就對癱子說：「孩子！你的罪赦了。」聖經沒有說癱子犯了什麼罪過，但猶太人一般視疾病為犯罪的後果，一切苦難和疾病都是由於罪過導致天人隔絕。耶穌看透這個癱子的內心，知道有比癱瘓更可怕的事正在困擾他，就是他的罪過。這就是為什麼耶穌首先滿足他這個需要，而罪過得赦免也是我們內心最大的渴求。

耶穌被他們的信心所感動，不但治好了他，也赦免了他的罪過。然而，此舉卻引起經師的反感，認為耶穌說了褻瀆的話。這是因為他們沒有看出耶穌天主子的身份，只把他看作要搶去群眾對他們的尊重和榮譽的對手。日後，縱使他們聽過耶穌的宣講，見證過祂所行的奇蹟，他們還是心硬拒絕祂。

「什麼比較容易呢？是對癱子說：你的罪赦了；還是說：起來，拿你的床走？」對人來說，兩者都不可能，但對天主而言，兩者都輕而易舉。而且，赦罪只是隨口一句話，誰也看不見即時的效果，使癱子行走卻是一個明顯的奇蹟。無論是叫癱子起來行走，或赦免人的罪過，都只有天主才能做到。耶穌通過一個能夠「看得見」（使癱子行走）的奇蹟，證明祂有權行那「看不見」的事（赦免人的罪過）。祂用說話和行動彷彿告訴經師：「睜開你們的眼睛，敞開你們的心吧，赦免和醫治，這兩件事我都能做到。我不是你們口中的『這人』，而是天主之子。」「你的罪赦了」，耶穌一句話就恢復了癱子跟天主的關係，並確認依撒意亞先知所應許的救贖已經開始，包括天主赦免以色列的罪。事實上，耶穌藉此機會向所有人顯示天國已經來到他們中間，而祂就

是以色列人期待的默西亞。

實踐

這件奇蹟表面上是耶穌治好了一個癱子，其實重點是耶穌有赦罪的權柄。癱子的問題的根源不在於他肉身上的病痛，而是心靈上的罪過，所以耶穌給他說：「你的罪赦了」。從這個故事，我們看到很多時候問題的根源不在於身體，而是心靈。人的罪是阻擋天主祝福的最大因素，只有除掉罪過，才能恢復和天主的關係。只有耶穌才能赦罪，帶給我們真正的救恩，和徹底的醫治。問題是，我們是否準備好，願不願意接受天主這份赦罪的恩寵？

是日金句

「因為在上主內有我們的庇護，以色列的聖者是我們的君主。」（詠 89:19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Wa5Ss-6F5Z0>